

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奖补申领

基本信息

事项名称	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 奖补申领	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实施主体	湛河北路街道办事处	办件类型	承诺件
法定办理时限	15 个工作日	承诺办理时限	1 个工作日
权力来源	法定本级行使	行使层级	镇（乡、街道）级
是否涉及特殊 环节	否	是否涉及中介服务	无
实施主体性质	法定机关	服务对象	非法人企业
是否网办	否	办理形式	窗口办理
网上办理深度	互联网咨询	通办范围	全国
数量限制	无	四办标志	无
最多到现场办 事次数	1 次	必须到现场原因说 明	窗口办理
是否支持物流 快递	是	是否网上支付	无
行使内容	对吸纳贫困劳动力稳 定就业 1 年以上的生 产经营主体，给予一	权限划分	无

	次性奖补。		
--	-------	--	--

扩展信息

入驻网上办事 大厅方式	指南式	是否投资事项	否
是否支持预约 办理	无	是否进驻政务实 体大厅	否
个人主题分类	无	是否支持自助终 端办理	是
面向自然人的 事件分类(人 生事件)	无	法人主题分类	人力资源
面向法人的特 定对象分类	中小企业、民营企业、私 营企业、个体工商户、社 会组织、困难企业、重点 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其 他	面向自然人的特 定人群分类	无
面向法人的经 营活动分类	其他	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新华区（县） 湛北路街道
窗口描述	无	交通指引	公园北街与湛北路交 叉口润天地产五楼

运行系统名称	无	地图坐标	无
办理系统咨询电话	<p>一、固话咨询:0375-2971219</p> <p>二、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p>	监督投诉电话	<p>一、固话投诉:0375-2971219</p> <p>二、网上投诉地址:</p> <p>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p> <p>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p> <p>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p>

			ov.cn/ 三、现场投诉: undefined 市
--	--	--	----------------------------------

编码信息

实施主体编码	1141040278805310 7M	实施编码	11410402788053107 M5002014106005
地方实施编码	788053107GG9H1ST 001	业务办理项编码	11410402788053107 M500201410600501

申请条件

吸纳贫困劳动力稳定就业 1 年以上

设定依据

一、《国务院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国发〔2017〕28 号）

（十三）健全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制度。促进农民工返乡创业，大力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种养大户、家庭农场、建筑业小微作业企业、“扶贫车间”等生产经营主体。对吸纳贫困家庭劳动力就业并稳定就业 1 年以上的，地方可酌情给予一定奖补。

二、《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7〕164 号）第十二条：就业创业服务补助用于加强公共就业创业服务机构服务能力建设，重点支持信息网络系统建设及维护，公共就业创业服务机构及其与高校开展的招聘活动和创业服务，对创业孵化基地给予奖补，以及向社会购买基本就业创业服务成果。

三、《关于进一步加大就业扶贫政策支持力度着力提高劳务组织化程度的通知》（人社部发〔2018〕46 号）一、大力促进就地就近就业。有条件的地区可对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

数量多、成效好的就业扶贫基地，按规定通过就业补助资金等给予一次性资金奖补。

四、《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就业帮扶工作的通知>的通知》（豫人社办〔2019〕64号）二、相关政策解释（一）关于生产经营主体吸纳贫困家庭劳动力稳就业1年以上可按每人1000元标准给予一次性奖补有关问题。

五、《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稳定和扩大贫困劳动力就业创业12条措施>的通知》（豫人社〔2020〕18号）一、提高企业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补贴标准。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市场经营主体吸纳贫困劳动力稳定就业6个月以上的，给予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补贴标准由每人1000元提高到2000元。所需资金从就业补助资金中列支。

申请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依据	受理标准	来源渠道
1	吸纳贫困家庭劳动力花名册	原件	《国务院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国发〔2017〕28号）（十三）健全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制度。促进农民工返	内容真实完整	申请人自备

			<p>乡创业，大力发展农民合作社、种养大户、家庭农场、建筑业小微作业企业、“扶贫车间”等生产经营主体。</p> <p>对吸纳贫困家庭劳动力就业并稳定就业1年以上的，地方可酌情给予一定奖补。</p>		
2	工资发放表	原件	<p>《国务院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国发〔2017〕28号）</p> <p>（十三）健全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制度。促进农民工返乡创业，大力发展农民合作社、种养大户、家庭农场、</p>	内容真实完整	申请人自备

			<p>建筑业小微作业企业、“扶贫车间”等生产经营主体。</p> <p>对吸纳贫困家庭劳动力就业并稳定就业1年以上的，地方可酌情给予一定奖补。</p>		
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原件	<p>《国务院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国发〔2017〕28号）</p> <p>（十三）健全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制度。促进农民工返乡创业，大力发展农民合作社、种养大户、家庭农场、建筑业小微作业企业、“扶贫车间”等生产经营主体。</p>	内容真实完整	公安机关

			对吸纳贫困家庭劳动力就业并稳定就业 1 年以上的，地方可酌情给予一定奖补。		
4	劳动合同（协议）	复印件	《国务院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国发〔2017〕28号）（十三）健全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制度。促进农民工返乡创业，大力发展农民合作社、种养大户、家庭农场、建筑业小微作业企业、“扶贫车间”等生产经营主体。 对吸纳贫困家庭劳动力就业并稳定就业 1 年以上的，地	内容真实完整	申请人自备

			方可酌情给予一定 奖补。		
--	--	--	-----------------	--	--

收费信息

收费信息	收费项目名称	无
	收费标准	无
	是否允许减免	无
	允许减免依据	无
	备注	无

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收件；办理人：谢晨鹏；办理时限：30天；审查标准：无；办理结果：无；

审批结果

序列	结果名称	结果样本	结果类型	领取说明
1	无	无	无	无

常见问题

问题	解答
----	----

无	无
---	---